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葉奕菁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1

電子信箱：jan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0693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20069346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要點」1份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2年7月18日藝演字第  
112000210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本市112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計畫另案公  
告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

教務處 112/07/20 14:13



1120005328

有附件